

債券 / 存款證買賣服務

適合 / 不適合？

重要風險通知

- ◆ 債券乃投資產品。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於本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本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本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 債券 / 存款證並**不相等**於定期存款，存款證並非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
- ◆ 發行人風險——債券 / 存款證表現受發行人的實際和預計借貸能力所影響。就償債責任而言，債券 / 存款證不保證發行人不會拖欠債務。在最壞情況下，如果發行人未能履行其責任，債券 / 存款證持有人可能無法取回本債券 / 存款證的利息和本金

若下列情況適用於您，可考慮選擇此產品

- ✓ 您希望在債券 / 存款證到期前享有穩定的利息收入
- ✓ 您希望您的產品到期時有本金保障[^]
- ✓ 您願意中長線持有產品
- ✓ 您希望捕捉增長財富及提高收益的機會
- ✓ 您希望建立投資組合，支付子女的教育開支，或作為滿足未來退休生活所需的收入來源

若下列情況適用於您，請不要選擇此產品

- ✗ 您無意投資於視乎債券 / 存款證的種類及買賣時的市價所需的最低投資額
- ✗ 您不願涉及貨幣匯兌（若產品的計值貨幣與您的持有貨幣或本土貨幣不同）
- ✗ 您是美國公民 / 擁有美國國籍的人士、美國居民或美國納稅人，或有美國地址（例如：主要通訊地址、居住地址或工作地址在美國）。或您是加拿大居民，或南韓公民而同時為南韓居民

[^] 債券 / 存款證主要是中長線的固定收入產品，並不是短線投機工具。您應準備於整段時期內將資金投放於債券 / 存款證上，若選擇在到期日之前提早出售債券 / 存款證，可能會損失部分或全部本金額。

相關重要事項

- ◆ 債券 / 存款證的種類繁多，不同的發行人以不同的條款發行債券 / 存款證。例如：定息債券 / 存款證、浮息債券、零息債券、可贖回債券 / 存款證等。因此，您應就本身的財政狀況和投資目標，仔細考慮產品是否適合

風險聲明

- ◆ 滙豐提供債券 / 存款證的參考價格，其價格可能會及確會因市況變動而波動。影響債券 / 存款證價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債券息差及流通性溢價的波動。而孳息率的上落對越長年期的債券價格影響一般較大。買賣債券 / 存款證帶有風險，投資者未必能夠賺取利潤，可能會招致損失
- ◆ 如您打算出售經滙豐代您購入的債券 / 存款證，滙豐可在正常市況下，按市價進行有關交易。但基於市場變動，賣出價與原本的買入價可能不同
- ◆ 債券 / 存款證的信貨評級並非對發行人信用可靠程度的保證，亦非購買、出售或持有證券的建議，並可隨時更改、終止或撤銷
- ◆ 您亦須留意其他風險。有關產品及風險詳情請查閱債券 / 存款證資料單張和具體產品銷售文件

註：

本文件的內容只作一般參考。向您提供本文件或任何市場推廣、市場資料或產品資料，其本身不會構成任何產品的招攬銷售或建議。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本文件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您在購買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您不應單憑本文件購買本產品。**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債券 / 存款證買賣服務

產品資料

重要風險通知

- ◆ 債券乃投資產品。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 債券 / 存款證並不相等於定期存款。存款證不屬於受保障存款及不會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
- ◆ 發行人風險 – 債券 / 存款證表現受發行人的實際和預計借貸能力所影響。就償債責任而言，債券 / 存款證不保證發行人不會拖欠債務。在最壞情況下，債券 / 存款證持有人可能無法取回債券 / 存款證的利息和本金
- ◆ 以下「風險聲明」部份將列出其他風險因素，詳情請參閱有關部分

債券是由政府、公司或其他機構發行的一種借貸票據。當您購入債券，即等同向發行者提供貸款，發行者則承諾於債券到期日以指定價格贖回債券，而在到期日前則須支付指定的利息。

債券的種類繁多，不同的發行者以不同的條款發行債券 / 存款證。例如：定息債券 / 存款證、浮息債券、零息債券及可贖回債券 / 存款證。

為何購買債券 / 存款證？

一般來說，債券及存款證的回報比較穩定。目前，滙豐可代客買賣多種債券和存款證，除備有多種主要貨幣選擇外，客戶亦可選擇不同債券發行機構，包括政府，如中國政府、美國政府及香港特區政府等，或本地著名的半官方機構，超國機構及世界知名的公司。

此外，債券年期由一年至三十年不等，而票面收益亦各異，選擇眾多，能符合購買者的不同需要。

債券價格受那些因素影響？

債券孳息率與債券價格掛鉤，而兩者均受發行者的信貸風險所影響。信貸風險通常以國際評級公司（例如穆迪及標準普爾）所制定的信貸評級來衡量。高風險的發行者多會提供較高的回報率，以吸引投資者。債券孳息率及價格會跟隨信貸評級轉變。

一般來說，債券及存款證價格與孳息率背道而行，即債券孳息率上升，則價格下跌；孳息率下跌，則價格上升。

買賣債券 / 存款證有甚麼好處？

買賣債券 / 存款證令您的資本有機會增值，同時，在債券 / 存款證到期日前，您可享受穩定的利息收入。

為何選擇滙豐？

滙豐是世界最大規模的銀行之一，信譽昭著，是您理想的投資夥伴。

滙豐特為您挑選由知名機構發行的債券，讓您根據不同的投資需要，選取合適年期的債券 / 存款證。憑藉滙豐遍佈全球的投資網絡及經營債券及存款證的過人實力，可為您提供較佳的買賣價，讓您享有更大收益。如需要沽售我們代您購入的債券 / 存款證，在正常市場情況下，滙豐可按市價回購該等債券 / 存款證[†]。

所有透過我們買賣的債券 / 存款證，均由滙豐託管。我們的代理人服務，確保債券 / 存款證利息直接存入您的綜合理財戶口或儲蓄戶口。我們更每月提供債券 / 存款證買賣摘要及交易記錄，讓您可一目瞭然，從容管理債券 / 存款證事宜，或從戶口摘要中檢閱您債券 / 存款證組合現有總值。此外，您亦可透過電話理財服務，滙豐網上理財，或親臨任何一間滙豐分行索取最新的債券 / 存款證買賣價格。

[†] 由於市場變動，買入價可能與原定的賣出價不同。

買賣債券 / 存款證有哪些費用？

透過滙豐的投資服務買賣債券 / 存款證，最低金額為港幣 10,000 元，視乎債券種類及進行買賣時的市場價格而定。各項服務收費如下：

服務		收費	
		債券	存款證
託管服務		豁免	豁免
代收利息		豁免	豁免
到期贖回債券		豁免	豁免
交收服務*	存入滙豐	豁免	
	由滙豐提取	經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每隻債券每宗交易收費港幣 500 元 經 Euroclear 或其他結算所：每隻債券每宗交易收費港幣 1,000 元	

* 如該服務涉及其他額外收費，將由客人支付。

收費將隨時調整。若本行需增設其他服務或客戶需要任何特定服務，有關收費將另行通知。

額外優惠

- ◆ **有抵押信貸服務：**債券 / 存款證客戶可享有高達債券價值 70% 的信貸率
- ◆ **全面理財總值的計算方式：**購買債券 / 存款證的金額將計算在全面理財總值[#]之內。透過此計算方式，您可享有多項優惠，如利率、匯率、有抵押信貸利率，以及免年費優惠

[#] 有關應收利息將不會計算在有抵押信貸及全面理財總值之內。

請即行動，購買債券 / 存款證

若您擁有滙豐卓越理財 / 滙豐 One / 個人綜合理財戶口 投資服務戶口或一般證券戶口，您可透過任何一間滙豐分行、電話理財服務[†]或滙豐網上理財買賣債券及存款證^{**}。[@]

^{**} 人民幣債券買賣服務需以人民幣儲蓄戶口結算，並只特別為滙豐卓越理財、滙豐 One 及個人綜合理財戶口客戶而設。

[†] 電話理財服務只為客戶售出債券 / 存款證。

[@] 透過滙豐網上理財提供的服務並不涉及我們招攬銷售或建議任何產品或就此給予意見。您透過滙豐網上理財進行的所有交易均按只限執行基準及基於您的個人判斷進行。我們並無任何責任評估或確保產品或您所進行交易的合適性。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如有查詢，歡迎：

- ◆ 瀏覽網址 www.hsbc.com.hk
- ◆ 致電 2233 3733
- ◆ 親臨任何一間滙豐分行

風險聲明

- ◆ 債券 / 存款證主要是中長線的固定收入產品，並不是短線投機工具。您應準備於整段時期內將資金投放於債券 / 存款證上，若選擇在到期日之前提早出售債券 / 存款證，可能會損失部分或全部本金額
- ◆ 債券 / 存款證的利息和本金是由發行人去償還，債券 / 存款證持有人須承擔發行人的信貸風險。如果發行人不履行契約，債券 / 存款證持有人可能無法取回債券 / 存款證的利息和本金。在此情況下，債券 / 存款證持有人不能向滙豐追討任何賠償，除非滙豐本身為該債券 / 存款證之發行人
- ◆ 滙豐提供債券 / 存款證的參考價格，其價格可能會及確會波動。影響債券 / 存款證價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債券息差及流通性溢價的波動。而孳息率的上落對越長年期的債券價格影響一般較大。買賣債券 / 存款證帶有風險，投資者未必能夠賺取利潤，可能會招致損失
- ◆ 如你打算出售經滙豐代您購入的債券 / 存款證，滙豐可在正常市場下，按市價進行有關交易。但基於市場變動，賣出價與原定的買入價可能不同
- ◆ 倘若你選擇將債券 / 存款證所支付的付款兌換為本國貨幣，可能須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
- ◆ 發行人提供的二手市場或不能提供龐大的流通量或按對持有人有利之價格買賣
- ◆ 如債券 / 存款證被提早贖回，您轉而購買其他產品，未必能取得相同回報

注意：

- ◆ 由 2013 年 9 月 1 日起，於債券或存款證到期前的 3 個曆日，客戶將免費收到到期短訊提示。根據本行的紀錄，若客戶的 1) 手機號碼於香港登記及 2) 客戶的通信地址為香港地址，客戶將收到有關短訊提示。若按照本行不時訂下的政策認為不合適的情況下，客戶將不會收到有關短訊提示。本行有權更改此服務而毋須預先通知。如不需要此項服務，請致電 (852) 2233 3033（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852) 2233 3033（滙豐卓越理財尊尚客戶），(852) 2233 3322（滙豐卓越理財客戶）或 (852) 2233 3000（其他個人理財客戶）
- ◆ 如您對我們的服務有任何意見或投訴，請聯絡我們在香港的任何分行、致電 (852) 2233 3033（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852) 2233 3033（滙豐卓越理財尊尚客戶），(852) 2233 3322（滙豐卓越理財客戶）或 (852) 2233 3000（其他個人理財客戶）、致函我們的客戶關係部（九龍中央郵政局郵政信箱 71169 號）或電郵至 feedback@hsbc.com.hk。我們在一般情況下會於合理的時間（通常 30 日）內回覆客戶的投訴。若您對投訴結果仍有不滿，您有權將個案轉交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投訴處理中心處理，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 2 期 55 樓。有關金錢糾紛，您有權將個案轉交金融糾紛調解中心（香港中環雪廠街 11 號律政中心西座 4 樓 408-409 室）
- ◆ 本資料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本資料來自本行認為可靠的渠道，惟本行不會對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或承擔任何責任，亦不會就任何人士因依靠本資料而招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資料並非投資建議、銷售建議或游說讀者作出任何投資。本文不擬提供，亦不可賴以作為稅務、法律或會計意見、投資建議，或產品的信用或其他評估。準投資者應諮詢其稅務、法律、會計或其他顧問
- ◆ 客戶同意及接受，除本行另有指明外，本行或其任何代名人、託管人及 / 或代理在任何情況下均沒有義務或責任就任何客戶可能享有的稅務索回安排提出申請或就有關申請提供協助。客戶同意及接受本行或其代名人、託管人及 / 或代理均不會就失去稅務索回安排或客戶就此而招致或蒙受的任何其他損失、損害、成本及 / 或開支而承擔任何責任。「稅務索回安排」指任何退稅、稅項減免、索回稅款差額、特惠稅項處理或類似優惠
- ◆ 提供託管服務時，本行將根據與您的協議，交付已購買的票據。如第三方未能交付，您可相應地行使權利申索有關票據的擁有權
-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一號，在《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為註冊機構。滙豐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登記 CE 編號為 AAA523

債券及存款證銷售文件：

請確保您已收取及閱讀債券及存款證的條款單張。如您對銷售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註：

本文件的內容只作一般參考。向您提供本文件或任何市場推廣、市場資料或產品資料，其本身不會構成任何產品的招攬銷售或建議。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本文件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您在購買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您不應單憑本文件購買本產品。**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POR-HSBCSC(TC)/DEC2023